

屏東縣立萬巒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第十一次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115 年 05 月 25 日（星期一）08:00

地點：行政會議室

主席：陳朝賢校長

記錄：蘇建暄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

貳、上次會議決議執行狀況說明

一、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身心障礙學生未搭乘交通車補助交通費申請作業一案已送件審查中。

二、本校特推會新增身心障礙學生代表一案，輔導室薦派由 703 許○妮同學擔任。

參、業務報告

肆、提案討論

【案由一】：請審議本校 115 學年度資源班新生分組一案。

說明：

一、與教務處註冊組核對 115 學年度資源班新生資料，現依學生特性予以編班分組，編號 1 與 2 為 A 組、編號 3 與 4 為 B 組，並請教務處協助此兩組學生屆時所對應班級區塊排課，請參閱附件一。

二、有無改進建議，請委員們提出討論。

決議：主席裁示，佐以家訪或電訪方式以求深入了解學生特性以符分組之適切性。

【案由二】：請審議本校 115 學年度學校特殊教育課程規畫一案。

說明：

一、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辦理。

二、依據上開規定，特殊教育班課程規劃需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並送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實施。請本校將特教課程計畫納入全校總體課程計畫進行檢核，並於 115 年 6 月 16 日（星期二）前上傳至本縣國民中小學課程計畫網 [http://www.cp.ptc.edu.tw/\(115/04/21](http://www.cp.ptc.edu.tw/(115/04/21) 屏府教特字第 11501001641 號）。

三、為國民中小學身心障礙分散式資源班課程計畫行政減量原則，爰修正旨揭表件，詳參附件內容（115/05/07 屏府教特字第 11501220581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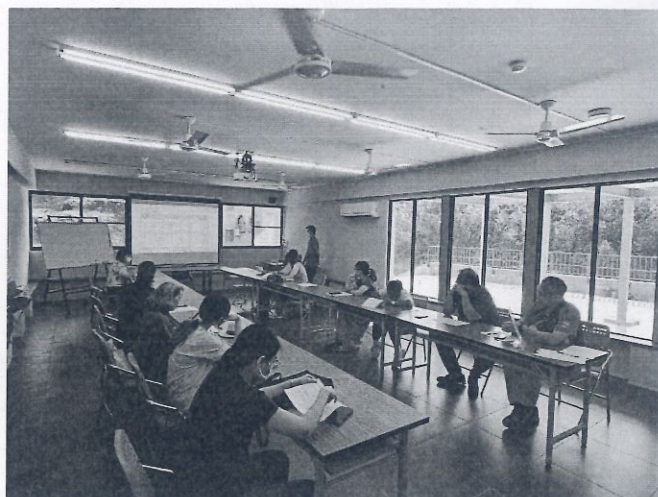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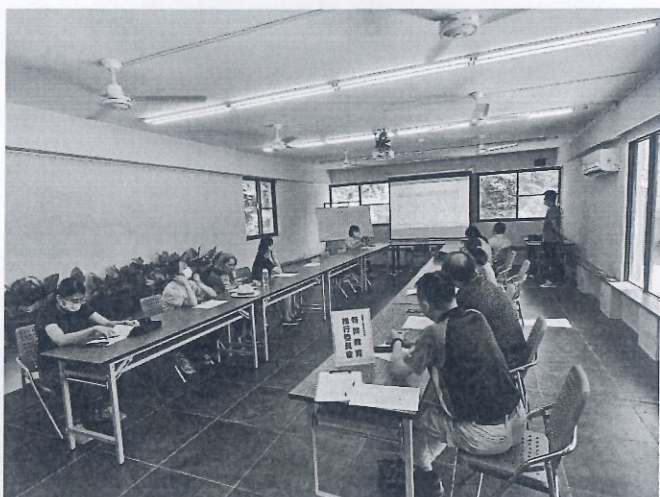
四、115 學年度學校特殊教育課程計畫，請參閱附件二。

五、有無改進建議，請委員們提出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 會：115/05/25 08:30



承辦人：**教師兼輔導組長 蘇建暘**

主任：**教師兼輔導主任 杜淑英**

主席：**屏東縣立萬巒國民中學校長 陳朝賢**

屏東縣立萬巒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第 11 次會議 簽到冊

時間：115 年 05 月 25 日（星期一） 08:00

地點：行政會議室

主席：陳朝賢校長

記錄：蘇建暄老師

出席人員：

職 稱	成 員	簽 到	職 稱	成 員	簽 到
校長 (召集人)	陳朝賢	陳朝賢	家長會代表 (委員)	林月惠	林月惠
輔導主任 (執行秘書)	杜淑英	杜淑英	七年級導師 代表(委員)	林月惠	林月惠
教務主任 (委員)	涂華珍	涂華珍	八年級導師 代表(委員)	林純伶	林純伶
學務主任 (委員)	邱啟榮	邱啟榮	九年級導師 代表(委員)	朱昱蓉	朱昱蓉
總務主任 (委員)	梁俊民	梁俊民	特教教師 (委員)	葉佳欣	葉佳欣
輔導組長 (委員)	蘇建暄	蘇建暄	特教教師 (委員)	林育德	林育德
專輔教師(委員)	羅南峯	羅南峯	特教教師 (委員)	李臻宇	李臻宇
身心障礙學生 家長代表 (委員)	張舒榕	請假	身心障礙學生 學生代表 (委員)	許芮妮	許芮妮